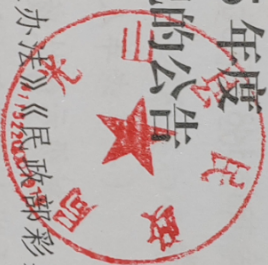


光山县民政局关于2025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根据《彩票管理条例》《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现将2025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总体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光山县接收上级补助福彩公益金共计584.3万元。其中，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光山县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为143.3万元，省级福彩公益金143万元，提前下达2025年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126万元，按规定比例返还市县公益金172万元。

我县严格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按照统筹规划、突出重点、依法管理、规范使用、公开透明的原则，所有资金全部专项用于县域内老年人、残疾人、困境儿童、特困群众等特殊群体福利事业及城乡公益性民政服务项目，做到专款专用、全程监管、台账齐全。惠及城乡困难群众、特殊群体。

二、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关于提高下达2025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5〕85号）文件，中央下达我县2025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

金共计 143.3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儿童福利类。

(一)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119.5 万元

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安排 119.5 万元用于光山县老年助餐服务补助。通过项目实施，持续完善老年助餐服务网络，推动老年助餐服务方便可及，经济实惠、安全可靠，不断提高老年助餐服务质量和水平。截止目前项目已实施并验收，资金申请报告已提交财政局，待财政局批复后拨付资金。

项目联系人:叶盛 联系电话: 0376-8568979

(二) 儿童福利类项目 23.8 万元

安排孤儿助学项目 23.8 万元，主要用于资助年满 18 周岁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校连续就读的全日制在校生，以及普通高校中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连续就读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每人每年 1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为考入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校连续就读的全日制在校生，以及普通高校中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连续就读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提供在校生活、学习等方面予以补助，保障孤儿顺利完成学业。截止目前，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拨付。

项目联系人: 马永强 联系电话: 0376-8568966

三、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项目使用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豫财综〔2025〕12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

知》(豫财综〔2025〕36号)文件,省级下达我县2025年福利彩票公益金143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和残疾人福利类项目。

1.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补助项目。安排86万元用于村级标准化、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站点建设,优先依托原有幸福大院等符合条件的服务场所予以改扩建,进行维修改造和无障碍设施改造,配备助餐、日间照料等服务设施设备。通过项目实施,持续完善老年助餐服务网络,推动老年助餐服务方便快捷,经济实惠、安全可靠,不断提高老年助餐服务质量和水平。截止目前项目已实施并验收,资金申请报告已提交财政局,待财政局批复后拨付资金。

项目联系人:叶盛 联系电话: 0376-8568979

2.精康融合行动项目。下达我县7万元,主要用于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示范点殷棚乡2026年延长期服务,通过项目实施,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规范性和服务人员技能得到显著提升。截止目前项目合同已签订,正在实施,待实施验收后申请拨付资金。

项目联系人:胡巍 联系电话: 0376-8568961

3.支持乡镇敬老院转型区域养老服务中心补助项目。下达我县5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消防等设施设备购置,增强乡镇特困供养设施(敬老院)指导和服务功能。通过项目实施,在满足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需求的前提下,用富余床位向社会老人开放,为周边老年人提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截

止目前项目正在实施，待实施验收后申请拨付资金。

项目联系人:叶盛 联系电话: 0376-8568979

四、高龄津贴项目使用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 80 岁以上高龄津贴补助资金的通知》（豫财社〔2024〕212 号）资金文件，下达我县福彩公益金 126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为 80 岁以上老人按规定发放高龄津贴，通过项目实施，稳步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截止目前，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拨付。

项目联系人:叶盛 联系电话: 0376-8568979

五、返还市县福彩公益金项目使用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豫财综〔2025〕12 号）文件，2025 年省级返还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 172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儿童福利类及社会公益类项目。截止目前，项目已完成。资金已拨付 69.3 万元，102.7 万元已在申请拨付中。

（一）老人福利类 138.7 万元

主要用于基层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助及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完善养老设施布局，推动城乡养老服务体系统筹发展，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就近、普惠养老服务需求。截止目前，项目已实施完成并验收，其中 69.3 万元已拨付，69.4 万元正在申请拨付中。

项目联系人: 叶盛 联系电话: 0376-8568979

(二) 儿童福利类 5.2 万元

主要用于光山县儿童之家开展关爱服务。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辖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及未成年群体的综合保障水平、安全防护意识与心理健康素养,有效补齐未成年人关爱服务短板。截止目前,项目已实施完成并验收,资金正在申请拨付中。

项目联系人: 马永强 联系电话: 0376-8568966

(三) 社会公益类 28.1 万元

用于公益性公墓维护管理工作。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殡葬服务保障能力,满足群众“逝者所安”需求。截止目前,项目已实施完成并验收,资金正在申请拨付中。

项目联系人: 杨猛 联系电话: 0376-8568955

特此公告

附件:2025 年度光山县民政局彩票公益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3年度光山县民政局彩票公益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豫财社〔2025〕85号) 119.5万元	支持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推动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提升老年助餐服务质量和水平。经济实惠、安全、便捷、可及，不断提升老年助餐服务质量和水平。	全县完成68个老年助餐点建设，老年助餐服务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孤儿助学项目 (豫财社〔2025〕85号) 23.6万元	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共资助孤儿131人。
乡镇敬老院特困供养人员集中供养中心项目 (豫财社〔2025〕36号) 50万元	用于1所乡镇敬老院特困供养人员集中供养中心项目，支持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消防等设施设备购置，增强特困供养人员集中供养能力，提升特困供养人员集中供养水平。	用于1所乡镇敬老院特困供养人员集中供养中心项目，在满足16名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需求下，用富余床位向社会老人开放，入住社会老人45名。
返乡农民工就业创业培训项目 (豫财社〔2025〕12号) 172万元	支持各地社会救助和福利公益慈善事业，促进当地社会救助和福利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1.落实养老福利相关资金，推进基层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健全城乡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2.用好儿童福利补助资金，健全儿童之家关爱服务，改善困境儿童福利与安全保障条件。 3.拨付社会公益慈善相关资金，开展公益性公益慈善活动，完善慈善组织监管体系。
高龄津贴补助项目 (豫财社〔2024〕212号) 126万元	依据为户籍人口60周岁及以上老人按月足额发放高龄津贴，完善高龄老人信息动态核查机制，做到应发尽发、不漏一人；规范津贴社会化发放流程，确保资金按月准时拨付到位，提高高龄老人群体生活保障水平，提升老年人生活幸福感。	1.全年完成全县高龄老人信息动态核查，在册享受津贴老人17319人，津贴全部通过一卡通发放系统按月社会化发放至老人社保卡上，全年发放准确率、及时率均达100%。 2.常态化开展高龄老人信息年审清理机制，杜绝错发漏发，通过抽查走访开展服务调研，高龄老人整体评价优良，惠民政策落地成效显著。
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豫财社〔2025〕12号) 86万元	支持村域标准化、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站点建设，优先依托原有幸福大院等符合条件的服务场所予以改建建设，进行维修改造和无障碍设施改造，配备助餐、日间照料等服务设施。	全县完成68个老年助餐点建设，老年助餐服务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精神融合行动项目 (豫财社〔2025〕12号) 7万元	通过支持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的知识和技术以及大众心理健康和精神障碍预防等。	对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进行评估，完成居家探访、入户调研等年度指标，开展个案分析2个，惠及服务对象70人次，服务对象及家属满意度持续提升。